

证券代码：603020

证券简称：爱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2

##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爱普股份”）于2023年4月6日收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关于更换公司保荐代表人的报告。

光大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原指定谭轶铭先生、张娜女士担任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负责其持续督导工作。

爱普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期已于2017年12月31日结束，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结，光大证券继续对爱普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持续督导。爱普股份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期已于2022年12月31日结束，因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结，光大证券继续对爱普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持续督导。

现因张娜女士个人工作调整不再适合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光大证券指定保荐代表人胡宇翔先生接替张娜女士担任爱普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及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公司董事会对保荐代表人张娜女士在公司工作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

附件：胡宇翔先生简历

胡宇翔：保荐代表人，金融学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注册会计师，税务师、律师。任职期间作为项目组主要成员参与了博汇股份(300839)、中亚机械(300512)，惠云钛业(300891)等 IPO 项目的上市辅导和尽职调查工作，熟悉企业改制、首次公开发行等业务。